

（四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阴市应急管理局的江阴市2026年度（工贸企业）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江阴市2026年度（工贸企业）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江苏君信新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2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843 万元，属于 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君信新华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6年2月24日

注：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